

#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 函

機關地址：臺北市大安區光復南路116巷18號

聯絡方式：陳奕如 02-27718121#1123

受文者：如正、副本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8月25日

發文字號：台財產署接字第1033000975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主旨：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各遺產管理機構代管亡故榮民無人承認繼承或繼承贖餘動產保管品屬外幣、人民幣之解繳作業，仍以實物辦理點交，請查照。

說明：依本署103年5月29日「研商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各遺產管理機構代管無人承認繼承或繼承贖餘動產保管品解繳國庫事宜」會議紀錄五、結論（一）續辦。並依行政院95年6月22日院臺榮字第0950029333號函、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103年7月18日輔服字第1030049988B號函及附件（附2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辦理。

正本：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各分署及辦事處

副本：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財政部國有財產署接收保管組

裝

訂

線